

修繕



審查多久？

什麼時候可以使用優惠利息補貼？

受理申請



案件初審及複審



抽籤、
核發利息補貼證明



利息補貼證明
6個月內使用



113. 8. 01 上午9時
113. 8. 30 下午5時

1. 審查資料是否有缺漏
(有：限期補正)
2. 審查財稅及申請資格
是否符合規定

1. 本補貼採用評點制，經審查合格，依評定點數高低順序核發修繕住宅貸款利息補貼證明。
2. 如因最低評分相同致超過113年度計畫辦理戶數時，辦理抽籤並依抽籤結果發給中籤戶修繕住宅貸款利息補貼證明。

1. 經核定為貸款利息補貼者，應於核發利息補貼證明之日起6個月內，檢附修繕住宅貸款利息補貼證明洽承貸金融機構辦理貸款手續，並完成撥款且不得分次撥貸，屆期未完成撥款手續者，以棄權論。
2. 另應於撥款之日起6個月內完成住宅修繕，並檢附修繕前後之照片予承貸金融機構備查，但不可歸責於核定戶事由之期間，不予計算。

歷時約4個月